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16-76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准发行公司债券批复到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56 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公司债券。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 2016 年 2 月 3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在取得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批复后，公司密切关注债券市场利率变动情况，认真研究发行时机，积极开展发行准备，并会同主承销商向潜在投资者进行推介。但由于在批文有效期内，发行公司债券的综合融资成本较高，难以有效实现降低财务费用之目的，同时结合公司近期资金需求情况，为保证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未实施本次债券发行，该批复已到期失效。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四日